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2023-045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权益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飞乐音响”)总股本54.11亿股,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科技”)持有其持有的飞乐音响154,991,178股股份(占飞乐音响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至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集团”)。

2023年12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报告:我司于2023年12月18日签署了无偿划转协议,将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154,991,178股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以2023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值无偿划转至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该事项已经我司第十四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临港科技系临港集团全资子公司,本次无偿划转前,临港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4,991,1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8%。本次无偿划转后,临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54,991,1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科技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技已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并获本公司控股股东、临港集团作为国家出资企业已出具《关于同意临港科技将飞乐音响股票无偿划转给集团的批复》,本次无偿划转无及变更。

二、本次无偿划转相关基本情况(一)划转方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Content. Items include company name, registration info, legal representative, etc.

三、本次无偿划转的目的(一)国有股权划转的目的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18日,临港集团与临港科技签署了《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划转主体:甲方:上海临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乙方: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二)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中国证监 指 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Content. Items include company name, registration info, legal representative, etc.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Name, Position, Gender, Nationality, Long-term Residence, Whether holding shares of the company or its subsidiaries. Includes Chairman, Director, etc.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除飞乐音响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是为了临港集团作为上市公司重要股东的国有资本出资人职责,更好地开展上市公司治理。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即临港科技持有的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约占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本次无偿划转前,临港科技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后,临港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科技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批准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

2023年10月16日、2023年10月20日,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技已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同意将临港科技持有的飞乐音响154,991,178股股份(占飞乐音响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即临港科技持有的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约占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本次无偿划转前,临港科技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后,临港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科技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批准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

2023年10月16日、2023年10月20日,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技已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同意将临港科技持有的飞乐音响154,991,178股股份(占飞乐音响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即临港科技持有的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约占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本次无偿划转前,临港科技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后,临港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科技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批准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

2023年10月16日、2023年10月20日,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技已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同意将临港科技持有的飞乐音响154,991,178股股份(占飞乐音响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即临港科技持有的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约占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本次无偿划转前,临港科技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后,临港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科技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批准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

2023年10月16日、2023年10月20日,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技已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同意将临港科技持有的飞乐音响154,991,178股股份(占飞乐音响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即临港科技持有的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约占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本次无偿划转前,临港科技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后,临港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科技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批准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

2023年10月16日、2023年10月20日,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技已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同意将临港科技持有的飞乐音响154,991,178股股份(占飞乐音响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即临港科技持有的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约占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本次无偿划转前,临港科技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后,临港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科技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批准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

2023年10月16日、2023年10月20日,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技已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同意将临港科技持有的飞乐音响154,991,178股股份(占飞乐音响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即临港科技持有的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约占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本次无偿划转前,临港科技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后,临港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科技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批准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

2023年10月16日、2023年10月20日,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技已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同意将临港科技持有的飞乐音响154,991,178股股份(占飞乐音响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即临港科技持有的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约占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本次无偿划转前,临港科技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后,临港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科技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批准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

2023年10月16日、2023年10月20日,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技已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同意将临港科技持有的飞乐音响154,991,178股股份(占飞乐音响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即临港科技持有的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约占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本次无偿划转前,临港科技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后,临港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科技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批准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实施的时间

2023年10月16日、2023年10月20日,临港集团及临港科技已分别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同意将临港科技持有的飞乐音响154,991,178股股份(占飞乐音响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即临港科技持有的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约占总股本的6.18%)无偿划转给临港集团。

本次无偿划转前,临港科技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无偿划转后,临港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54,991,17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8%。临港科技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股票代码:003031 证券简称:中瓷电子 公告编号:2023-110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27日和2023年12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现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营业执照已换发完毕,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19号),同意公司向中瓷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三研究所等7名交易对方发行合计813,782,91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5亿元。

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于2023年1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增至322,180,614股,以上事项均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新增长资本实际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验资报告》。

综上,公司总股本由292,240,495股增至322,180,614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92,240,495元增至322,180,614元。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本次注册资本变动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原章程条款 修改后的章程条款内容

第一条 为维护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2,180,614元,均为普通股。

第三条 公司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半导体器件、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工业电子、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量子计算、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5G通信、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量子计算、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5G通信。

第四条 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

第五条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

第六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

第七条 公司控股股东为北京中瓷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第八条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号。

第九条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军。

第十条 公司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半导体器件、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工业电子、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量子计算、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5G通信。

第十一条 公司营业期限:长期经营。

第十二条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号。

第十三条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军。

第十四条 公司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半导体器件、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工业电子、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量子计算、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5G通信。

第十五条 公司营业期限:长期经营。

第十六条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号。

第十七条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军。

第十八条 公司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半导体器件、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工业电子、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量子计算、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5G通信。

第十九条 公司营业期限:长期经营。

第二十条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号。

第二十一条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军。

第二十二条 公司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半导体器件、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工业电子、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量子计算、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5G通信。

第二十三条 公司营业期限:长期经营。

第二十四条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号。

第二十五条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军。

&lt;